

证券代码：873503

证券简称：东科石英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6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彩根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章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张彩根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聘任张振华先生作为公司总经理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湖州东科电子石英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3 日